

基金赎回申请表

特别提示：表格中带*的项目为必填项目

投资者在提交本申请表前，请详细阅读本申请表后文“风险提示”和“基金赎回条款”

客户信息

* 投资者名称/姓名：_____

* 证件类型（机构免填）：☐ 身份证 ☐ 户口本 ☐ 其他_____ * 证件号码（机构免填）：_____

* 经/代办人姓名：_____ * 证件类型：☐ 身份证 ☐ 户口本 ☐ 其他_____

* 证件号码：_____ 联系电话：_____

* 基金账号或交易账号：_____

基金赎回（注：若为全部赎回，请在以下表格中写清赎回份额，若只填写全部赎回视为无效交易）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小写												大写
		十	亿	千	百	十	万	千	百	十	份			

如遇巨额赎回，选择将当日未获确认部分：☐ 顺延赎回 ☐ 取消赎回

投资者签署

投资者同意本公司或本公司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可以使用本申请表所列示的客户信息、代办人信息向投资者进行宣传、推介，本公司及本公司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有义务妥善保管并合法使用客户信息、代办人信息，不得向本公司及本公司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任何实体提供该等信息，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有权机构另有要求除外。投资者在收到本公司或本公司全资或控股子公司的推广信息后，有权拒绝再次接收该等信息。

声明：

本人/机构已经了解国家有关基金的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已经仔细阅读过本次交易所涉及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和业务规则以及本申请书的背面条款，保证所提供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并自愿遵守相关条款，履行基金投资者的各项义务，自行承担基金投资风险。签章以示承诺及申请意愿。

* 个人投资者/代办人/监护人签字：

* 机构投资者预留印鉴：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以下由销售机构填写

客户经理：_____ 操作员：_____ 复核员：_____

业务受理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销售网点盖章：

风险提示

1.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募集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均经中国证监会注册，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公司募集基金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该基金的价值和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该基金没有风险。
2. 本公司恪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公司管理的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基金的最低收益。
3.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4.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认购（或申购）基金时，应仔细阅读所认购（或申购）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以及《嘉实基金投资者权益须知》，并对投资者权益须知内容已知晓。
5. 为贯彻落实中国证监会颁发的《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规范公司基金销售行为，确保基金和相关产品销售的适用性，切实保障基金投资人的权益，需要投资人填写《投资人风险承受能力调查问卷》，对投资人的风险承受能力做评估。我公司评估出来的投资人风险承受能力及适当性匹配意见仅供参考，不代表对我公司所管理产品的风险和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投资人在做出投资决策前请仔细阅读基金相关公告和招募说明书，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
6. 投资者提供的各项信息应确保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遗漏或误导，否则，由投资者自行承担由此导致的法律责任，且本公司有权拒绝向投资者销售产品或者提供服务。当投资者所提供的信息发生重要变化时，投资者应及时告知本公司，以便确定投资者的分类和风险承受能力评级是否发生变化。投资者分类和风险承受能力评级直接关系到投资者在销售过程中所享有的权利和所能购买的产品或服务类型。

基金赎回条款

一、 个人投资者办理基金赎回业务，须提供以下资料：

1. 填妥的《基金赎回申请表》
2. 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如委托他人代为办理，须同时出具本人及代办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投资人如未满十八周岁，须同时出示未成年人本人及其监护人的身份证件以及能证明监护与被监护关系的有效证件原件，以及基金管理人以谨慎原则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文件或证件

二、 机构投资者办理基金赎回业务，须提供填妥并加盖预留印鉴或单位公章的《基金赎回申请表》

三、 注意事项

1. 投资者的赎回申请可能因招募说明书中规定的巨额赎回、不可抗力等情形出现而不能成功。敬请留意本公司的信息披露指定媒体或网点信息公告。
2. 赎回基金价格的计算以直销中心网点接收本申请之日终基金单位净值为依据。巨额赎回的顺延赎回部分的价格计算以顺延日之日终基金资产净值为依据。
3. 投资者办理赎回基金须在交易日 **15:00** 之前提交申请。投资者欲撤销本申请，必须于当日 **15:00** 之前提交撤单申请。
4. 投资者赎回资金为赎回金额扣除赎回费用后的净资金额，该资金将在基金招募说明书规定的日期内划入投资者开户时预留的银行账户。
5. 直销中心网点对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对该申请的确认，最终结果以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的确认为准。